

沈阳市沈河区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沈河区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沈阳市沈河区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沈阳市沈河区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 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2020 年度收入决算表
- 三、 2020 年度支出决算表
- 四、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沈阳市沈河区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沈河区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始建于1954年，是一级甲等综合性、非赢利性医疗单位，是沈阳市首批医保定点单位。1996年开始开展社区卫生服务工作，2004年参加了沈河区创建全国社区卫生服务示范区的工作。2006年沈河区政府依托我中心成立了沈河区爱心惠民、慈善医院，承担沈河区低收入人群的基本医疗救助工作。2011年我中心获得首批全国示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称号。中心的预防接种门诊是沈阳市规范化数字化接种门诊。

中心建筑面积2724平方米，人员96人。拥有进口DR机、B超、彩超机、全自动五分类血球分析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脑彩超、麻醉机、电刀、心电监护仪、骨密度检测仪；中频、乳腺治疗仪、盆底肌治疗仪及各种康复器材等大型诊疗设备。开设全科诊室、外科、妇科、口腔科、中医科、康复科、预防保健科，设有电诊、生化、放射线科，以及中、西药局，设有病房。

我中心承担滨河街道办事处下属7个社区及五里河街道1个社区的社区卫生服务工作，服务半径覆盖1.77平方公里。地区常住人口6.1万人。免费为辖区常住居民建立健康档案，其中65岁及以上老年人、高血压病、糖尿病、冠心病、脑卒中、肿瘤、重性精神病患者、结核病患者，低保户、残疾人、特扶人员、0-3

岁儿童、孕产妇作为重点管理人群。每年为辖区老年人免费体检一次，包括血常规、尿常规、血型、血糖、血脂、肝功、肾功、心电图、肝胆脾胰超声、中医体质辨识、签约服务等项目。并对高血压病和糖尿病患者进行规范化分级管理。

中心成立 14 个签约医师团队，对居民实行全科医生签约制，指派全科医生负责签约居民的社区卫生服务管理，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08 年我区率先开展了收支两条线工作，人员竞聘上岗，实施药品零差价，实行绩效考核。2010 年 2 月 26 日启动国家基本药物制度，2 月 28 日起统一在辽宁省药品采购网上采购，由市指定配送企业统一配送药品。中心全部配备和使用国家基本药物，并实行零差率销售。并根据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管理规定逐步调整药品目录，采购药品，保证临床使用。

2012 年沈河区开展“一中心一特色服务”，我中心结合本中心特点大力开展“中西医结合治疗治疗中风偏瘫后遗症”，通过中医传统康复和现代康复手法治疗，使很多患者得到治疗，生活自理。

社区卫生服务工作的开展，居民百姓是最大的受益者。我们通过健康档案的建立了解辖区居民的健康状况，找出不良生活习惯，做出社区诊断。然后根据社区诊断通过健康教育、慢性病重点人群的规范化管理，提高辖区居民的健康知识水平，改善生活

方式，达到控制和减少慢性病发生的作用。

国家医改政策实施以来，现我辖区居民可以免费建立健康档案，妇女怀孕免费建册，免费接受孕期保健指导，0-28周免费孕检，免费访视；0-6岁儿童一类疫苗免费接种，免费接受健康体检；高血压、糖尿病慢性病患者免费开展健康教育和用药指导等健康管理；老年人、45岁以上低保户每年一次免费体检；重点人群的免费契约服务；90岁以上老年人免费配备保健医每月回访一次。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纠正患者用药习惯以基本药物为主，既减轻经济负担有减少了药品的不良反应，中心抗生素使用率和输液率明显下降，逐步达到国家控制在20%的标准，门诊平均处方值由原来的126元降至现在的45元。国家基本医保门诊统筹工作的开展，在门诊就医还有一定的比例报销，又减轻了慢性病患者的用药负担。沈河区与省人民医院、沈阳市红十字会医院建立双向转诊关系，转诊的患者在上级医院可以享受绿色通道。

沈河区的社区卫生的服务工作的开展，逐步得到了百姓和街道社区的认可，并主动参与到社区卫生服务工作中。我中心老年人体检人数由原来的700多人增加到3000多人，慢病管理人数有500名增加至6450人，通过体检筛查出大量的慢性病、传染病病人，以及肿瘤患者，使他们得到及时的救治。

同时我中心担负沈河区低收入群体的医疗救治服务任务。我们坚持“政府投入、慈善助医、爱心帮困、群众受益”的办院方

针，以区内低保户、低收入家庭、“四老一户”、沈河区特困职工及家属、驻区工地农民工为服务对象，实行医药费用的减免。目前救助群体到我中心就诊，药品 3 折，辅助检查基本免费，门诊就诊平均个人仅花 25%，住院个人仅付 4.7%。大大减轻了低收入群体的医疗负担，实现了政府、社会共同救助，切实减轻特困群体就医负担。

因为医保保障体系的逐步完善,2020 年 9 月经过卫健局批准,我中心终止了惠民慈善的医疗救助工作。

二、机构设置

纳入沈阳市沈河区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0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无

第二部分 沈阳市沈河区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 收入总计 1460.49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963.79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65.99%。其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63.79 万元。

2. 事业收入 496.44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33.99%。主要是医疗补偿等收入。

3. 其他收入 0.26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2%。主要是利息等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经营收入 0 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减少 258.41 万元，降低 15%，主要原因：**一是**财政补助收入减少 126.1 万元；**二是**医疗收入减少 132.3 万元

(二) 支出总计 1460.49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403.81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96.12%。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40.1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5.2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38.44 万元。

2. 项目支出 56.68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3.88%。主要包括公共卫生，两癌筛查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减少）258.41 万元，15%，主要原因：**一是**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31.48 万元；**二是**商品服务支出减少 19.6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减少 7.28 万元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020 年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无增减。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63.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07.11 万元，项目支出 56.6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26.13 万元，减少 11.57%，主要原因：**一是**我中心取消惠民慈善项目；与年初预算相比，2020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项目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二）具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63.79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卫生健康支出 867.34 万元，占 89.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94 万元，占 6.4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4 万元，占 0.38%；住房保障支出 34.5 万元，占 3.58%。

1. 卫生健康支出 867.34 万元，包括：

(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支出 297.53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553.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人员和公用经费。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事业单位医疗费支出 3.64 万元，主要是在职和退休人员医药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94 万元，具体包括：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0.23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4 万元，包括：

事业单位医疗 3.64 万元，主要是在职和退休人员医药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住房保障支出 34.5 万元，具体包括：

住房公积金 34.5 万元，主要是单位负担公积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三) 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 年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4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同上年比无增减变化。2020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同上年比无增减变化。2020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6 万元，比去年增加 0.26 万元，主要是车辆老化，维修支出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6 万元，主要是车辆老化，维修支出增加。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07.1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65.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141.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

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我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我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有救护车2辆，一台借给区卫健局用于新冠疫情接送国外归国人员隔离用，另一台救护车用于本中心在新冠疫情疫苗接种等工作；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讯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2个，涉及资金56.68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

/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 100 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应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政府特殊津贴（项）**：反映与政府特殊津贴相关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博士后日常经费（项）：反映国家计划内招收的博士后人员日常经费及相应管理工作经费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反映用于引进外国专家补助、引智成果推广等方面的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公务员事务（项）：反映用于公务员考核、公务员招考、公务员管理、公务员履职能力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13.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专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各类中等专业学校的支出。

14.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反映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反映社会保险业务管理和基金监督方面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反映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的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助（项）：反映财政用于支持加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升创业服务能力和向社会力量购买就业创业服务成果的补助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反映财政对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本生活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高技能人才培养补贴（项）：反映财政用于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等方面的补贴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求职创业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等求职创业给予的补贴支出。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

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住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3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沈阳市沈河区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0 年
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沈阳市沈河区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63.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事业收入	4	496.4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其他收入	7	0.26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1.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64.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4.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0.49	本年支出合计	5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8	0.00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60.49	总计	62	1,460.4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沈阳市沈河区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60.49	963.79		496.44			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94	61.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94	61.9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3	10.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71	51.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4.04	867.34		496.44			0.2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94.24	297.53		496.44			0.26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794.24	297.53		496.44			0.26
21004	公共卫生	564.40	564.4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53.40	553.4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1.00	1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4	3.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4	3.6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7	1.77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7	1.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50	34.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50	34.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0	34.50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3.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沈阳市沈河区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60.49	1,403.81	56.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94	61.9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94	61.94	0.00			
205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3	10.2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71	51.7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4.04	1,307.37	56.6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94.24	794.24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794.24	794.24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64.40	509.49	54.9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53.40	509.49	43.9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1.00	0.00	1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4	3.6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4	3.64	0.00			
210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7	0.00	1.77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7	0.00	1.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50	34.5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50	34.5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0	34.5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3.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沈阳市沈河区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63.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1.94	61.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67.34	867.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50	34.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63.79	本年支出合计	59	963.79	963.7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31	0.00		63			
总计	32	963.79	总计	64	963.79	963.7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沈阳市沈河区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63.79	907.11	56.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94	61.9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94	61.9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3	10.2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71	51.7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7.34	810.66	56.6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97.53	297.53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97.53	297.53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64.40	509.49	54.9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53.40	509.49	43.9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4.64	3.64	1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4	3.6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50	34.5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27	34.50	1.77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27	34.50	1.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5	34.5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5	34.5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	34.5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沈阳市沈河区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				1.5		1.46		1.46		1.4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沈阳市沈河区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公开09表

部门：沈阳市沈河区滨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3.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